

南投縣 私立均頭國民中學 \_\_\_\_\_ 學年度 第 \_\_\_\_\_ 學期 校內獎勵學金申請表

108.8.31 版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勾選	校內獎勵學金項目	金額 (元)	繳交下列各項證件各一份 (由註冊組長勾選)		領取獎勵學金需同時遵守以下各項規定
	① 佛光山功德主子女	5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( ) 功德主證影本	1、凡學生因違反校規，註記警告以上紀錄（無論銷過與否），則取消其所有領取獎勵學金資格。 2、左列①~⑦獎勵學金，學生須達兩項標準才能領取。A、各領域成績必須及格；B、學期總成績平均需達 70 分以上。 3、①~⑧各項獎勵學金不得重複領取，若同時可領取時，以金額最高獎項核定之。 4、各項獎勵學金統一於學期末發放，但沒有完成該學期學業，於該學期中，或該學期結束前轉學（轉出）、輟學、勒令改變環境、離校學生，即不發放左列 1~8 項各項獎勵學金。 5、獎勵學金註冊後提出申請，請勿於註冊費或寒暑假費用中自行扣除。 6、國中部新生生活與學習體驗營競賽成績優異獎勵學金： (1)國、英、數三科平均達 95 分以上，且英文單科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，獎勵學金 10,000 元。 (2)國、英、數三科平均達 93-94 分者，且英文單科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，獎勵學金 8,000 元。 (3)國、英、數三科平均達 90~92 分者，且英文單科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，獎勵學金 5,000 元。 (4)國、英、數三科平均達 87~89 分者，且英文單科成績達 85 分以上者，獎勵學金 2,000 元。 (5)國、英、數三科平均達 85~86 分者，且英文單科成績達 80 分以上者，獎勵學金 1,000 元。 7、第 4 項申請項目不包含私立幼稚園教師與員工。 8、獎勵學金之申請，依校內獎勵學金實施要點規定實施；獎勵學金之發給，須經獎勵學金審核小組審議通過。 9、申請作業流程：至註冊組填寫申請單、繳交證件→審核→通過後出納組轉帳(請勿自行於註冊費中扣除)。 10、兄弟姐妹同時就讀者，填寫一張申請表即可。
	② 佛光山功德主孫子女	5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( ) 功德主證影本	
	③ 國際佛光會會員子女	3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( ) 繳費收據影本	
	④ 公私立學校教師、教授與員工子女	3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( ) 在職證明正本	
	⑤ 原住民身份學生	3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	
	⑥ 親兄弟姐妹二人同時就讀 (各 5,000 元)	10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	
	⑦ 親兄弟姐妹三人以上同時就讀 (共 20,000 元)	20,000	( ) 戶口名簿影本		
	⑧ 國中部新生佛光盃基礎能力測驗 成績優異獎勵學金		成績：國( )分、英( )分、數( )分 →平均( )分 ※由教務處填寫。		

本人 (家長蓋章) \_\_\_\_\_ 同意貴校以上各項規定，如未遵守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基本資料填寫	① 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簽名：_____	轉入帳戶學生姓名：_____ (請附上學生存摺影本)
	② 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簽名：_____	電話：_____ 家長手機：_____
	③ 班級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學生簽名：_____	通訊地址：_____

註冊組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學務主任：

會計主任：

校長：